

北京世纪瑞尔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二）

上市公司名称：北京世纪瑞尔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世纪瑞尔

股票代码：300150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山东铁路发展基金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山东省济南市历下区龙奥西路1号银丰财富广场A座6层

通讯地址：山东省济南市高新区汉峪金谷山东铁投大厦21层

股份变动性质：股份增加

签署日期：2019年11月5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1、本报告书系信息披露义务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及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编制。

2、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信息披露义务人章程或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3、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了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北京世纪瑞尔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世纪瑞尔”）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

4、截止本报告书签署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世纪瑞尔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5、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除本信息披露义务人外，没有委托或者授权任何其他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中列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6、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目录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2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5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及持股计划	7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8
第五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前 6 个月内买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	12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13
第七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14

第一节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另有说明，以下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山东铁路基金、信息披露义务人	指	山东铁路发展基金有限公司
世纪瑞尔、上市公司、公司	指	北京世纪瑞尔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本报告、本报告书	指	北京世纪瑞尔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二）
本次权益变动、变动、本次变动	指	山东铁路基金增持世纪瑞尔股票之行为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交易所、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名称：山东铁路发展基金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山东省济南市历下区龙奥西路1号银丰财富广场A座6层

法定代表人：赵春雷

注册资本：2,062,213 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0000MA3CKJJD15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有控股）

经营范围：铁路建设项目、土地综合开发经营性项目投资及管理，股权投资，基金管理及相关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经营期限：2016年10月28日至2046年10月27日

通讯地址：山东省济南市高新区汉峪金谷山东铁投大厦21层

主要股东：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山东铁路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	48.4916%
山东省财金发展有限公司	400,000	19.3966%
山东发展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300,000	14.5475%
山东省土地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300,000	14.5475%
华鲁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62,213	3.0168%
合计	2,062,213	100.0000%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董事、主要责任人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董事、主要负责人情况如下表所示：

姓名(曾用名)	性别	职务	国籍	长期居住地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永久居留权	主要兼职情况
赵春雷	男	董事长	中国	山东省济南市	否	山东铁路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总会计师
路征远	男	董事、副总经理	中国	山东省济南市	否	山东高速铁建装备有限公司董事长 山东铁发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执行

						董事兼总经理
罗斯维	男	董事	中国	山东省济南市	否	山东省土地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财务管理部部长
徐德斌	男	董事	中国	山东省济南市	否	山东省财金发展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
朱鹏	男	董事	中国	山东省济南市	否	山东发展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部长
付进才	男	董事	中国	山东省济南市	否	无
廉政	男	董事	中国	山东省济南市	否	山东铁路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投资企管部部长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山东铁路基金不存在持有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及持股计划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目的

信息披露义务人出于对世纪瑞尔长期投资价值的认可和未来长期战略合作的需要,拟通过协议转让的方式受让牛俊杰先生持有的世纪瑞尔股票无限售流通股 24,886,312 股(占公司总股数 4.25%);通过协议转让的方式受让王铁先生持有的世纪瑞尔股票无限售流通股 7,021,273 股(占公司总股数 1.2%)。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有意在未来 12 个月内增加或继续减少其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除上述交易外,信息披露义务人不排除未来 12 个月内将进一步增加其在上市公司拥有权益股份的可能,若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信息披露义务人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方式

通过协议转让的方式买入。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前，出让方牛俊杰先生、王铁先生合计持有上市公司普通股 193,391,346 股，占公司总股数 33.0524%，其中无限售流通股 107,264,496 股。出让方与山东铁路基金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牛俊杰先生将其持有的世纪瑞尔股票无限售流通股 24,886,312 股（占公司总股数 4.2533%）通过协议转让的方式转让给山东铁路基金；王铁先生将其持有的世纪瑞尔无限售流通股 7,021,273 股（占公司总股数 1.200%）通过协议转让的方式转让给山东铁路基金。牛俊杰先生和王铁先生总计转让股份 31,907,585 股（占公司总股数 5.4533%），转让价格为 4.14 元/股。

本次权益变动前后，出让方与受让方的权益变动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本次权益变动前			本次权益变动后		
	股份种类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	股份种类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
牛俊杰	普通 A 股	114,835,800	19.6265	普通 A 股	89,949,488	15.3732
王铁	普通 A 股	78,555,546	13.4259	普通 A 股	71,534,273	12.2259
山东铁路基金	普通 A 股	0	0.00	普通 A 股	31,907,585	5.4533
合计		193,391,346	33.0524		193,391,346	33.0524

注：本公告若出现总数与分项数值之和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三、本次权益变动相关协议的主要内容

2019 年 11 月 5 日，牛俊杰先生和王铁先生与山东铁路发展基金有限公司签署了《北京世纪瑞尔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转让协议》。

1、协议转让的当事人

出让方（以下简称甲方或卖方）：牛俊杰（甲方 1）、王铁（甲方 2）

受让方（以下简称乙方或买方）：山东铁路发展基金有限公司

2、股份转让

甲方自愿将其持有的公司 31,907,585 股无限售 A 股股份，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5.45% 的股份转让给乙方。

其中，甲方 1 自愿将其持有的公司 24,886,312 股无限售 A 股股份，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4.25% 的股份转让给乙方；甲方 2 自愿将其持有的公司 7,021,273 股无限售 A 股股份，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1.20% 的股份转让给乙方。

自本协议签订之日起至股份转让完成之日期间，如公司发生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事项，则转让股份数量应作相应调整；现金分红并不导致股份数量的调整，但如卖方自本协议签订之日起至股份转让完成之日期间取得了公司的现金分红，则转让股份所对应的该部分现金分红应由卖方在获得该部分现金分红之日起五（5）个工作日内等额补偿给买方。

3、转让价款

就本协议项下的股份转让，买方应支付卖方的转让价款总额为人民币 132,097,401.90 元，大写：壹亿叁仟贰佰零玖万柒仟肆佰零壹元玖角；其中，应支付给甲方 1 的转让价款总额为人民币 103,029,331.68 元，大写：壹亿零叁佰零贰万玖仟叁佰叁拾壹元陆角捌分；应支付给甲方 2 的转让价款总额为人民币 29,068,070.22 元，大写：贰仟玖佰零陆万捌仟零柒拾元贰角贰分。

在各方确认已满足本协议前提条件约定的情形下，转让价款应由买方按照以下方式分期支付：

首期价款：

本协议签署且卖方根据有关规定发布公告后十（10）日内，买方向卖方支付首期价款共计人民币 66,048,700.95 元，大写：陆仟陆佰零肆万捌仟柒佰元玖角伍分；

其中，应支付给甲方 1 的转让价款总额为人民币 51,514,665.84 元，大写：伍仟壹佰伍拾壹万肆仟陆佰陆拾伍元捌角肆分；应支付给甲方 2 的转让价款总额为人民币 14,534,035.11 元，大写：壹仟肆佰伍拾叁万肆仟零叁拾伍元壹角壹分。

第二期价款：

本协议项下的股份转让完成后五（5）个工作日内，买方应向卖方支付第二

期价款共计人民币 66,048,700.95 元,大写:陆仟陆佰零肆万捌仟柒佰元玖角伍分;

其中,应支付给甲方 1 的转让价款总额为人民币 51,514,665.84 元,大写:伍仟壹佰伍拾壹万肆仟陆佰陆拾伍元捌角肆分;应支付给甲方 2 的转让价款总额为人民币 14,534,035.11 元,大写:壹仟肆佰伍拾叁万肆仟零叁拾伍元壹角壹分。

4、股份转让完成与股份转让完成后义务

卖方与买方同意,本协议生效后十(10)个工作日内,卖方与买方应向深交所提交关于协议转让的办理申请,并应于取得深交所对股份转让的确认文件后的七(7)个工作日内,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申请办理股份转让过户登记,卖方与买方应按照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的要求提供股份转让过户登记必需的各项文件。股份转让过户登记完成,即为本协议项下的股份转让完成,股份转让过户登记完成之日为转让完成之日。卖方承诺将确保公司披露权益变动报告书等相关公告,将反映本协议项下股份转让的相关内容记载于公司的股东名册,包括但不限于买方的名称、住所、持股数量等信息。卖方与买方共同确认,前述事项应于本协议签署之日起一百八十(180)个自然日内完成。

卖方和买方确认,股份转让完成之日起,卖方将转让股份以及其该等股份附带的权益和利益(包括但不限于分红权、投票权等)全部转让给买方。因此,自股份转让完成之日起,买方应有权行使与转让股份相关的一切权利和利益,包括但不限于股东大会表决权、收取红利的权利以及本协议、章程或其他文件赋予买方的任何其他股东权利;同时,买方应承担一切法定或约定的股东义务。

5、生效及约束力

本协议当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生效:

(1) 本协议约定项下的股份转让获得国有资产监督管理机构批准,并已取得国有资产监督管理机构出具的办理本次股份转让所需的相关文件;

(2) 本协议已经各方签署。

本协议生效后,对各方均有约束力。

6、转让

未经本协议各方事先书面同意,任何一方无权转让本协议任何规定项下的利

益。

7、弃权

任何一方未能行使或迟延履行根据本协议取得的任何法定权利或救济，并不损害该等权利或补救，且不构成也不应被视为放弃或变更了该等权利或补救，也不妨碍在以后任何时候行使该等权利或补救。单次行使或部分行使任何该等权利或补救不妨碍对该等权利或补救的任何其它的或进一步的行使或对任何其它权利或补救的行使。

四、信息披露义务人所持有股份权利受限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本次交易前未持有世纪瑞尔股份，不存在所持股份权利受限情况。

五、有权部门审批

本次股份转让仍需履行国有资产监督管理部门相关手续。

第五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前 6 个月内买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在本报告书签署之日前 6 个月,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买卖世纪瑞尔股份的行为。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一、其他应披露的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已按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相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不存在根据法律及相关规定信息披露义务人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信息。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三、备查文件

- 1、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身份资料；
- 2、本报告书所提及的有关合同、协议以及其他相关文件；
- 3、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的《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 4、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的《北京世纪瑞尔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二）》。

第七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北京世纪瑞尔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山东铁路发展基金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赵春雷

签署日期：2019年11月5日

附表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北京世纪瑞尔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北京市海淀区上地信息路22号上地科技综合楼B座9/10层
股票简称	世纪瑞尔	股票代码	300150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山东铁路发展基金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注册地	山东省济南市历下区龙奥西路1号银丰财富广场A座6层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减少 <input type="checkbox"/> 不变，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input type="checkbox"/>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input type="checkbox"/> 继承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大宗交易)		协议转让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间接方式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执行法院裁定 <input type="checkbox"/> 赠与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股票种类： <u>A 股普通股</u> 持股数量： <u>0</u> 股 持股比例： <u>0.0000%</u>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	股票种类： <u>A 股普通股</u> 变动数量： <u>31,907,585</u> 变动比例： <u>5.4533%</u> 变动后的持股数量： <u>31,907,585</u> 变动后的持股比例： <u>5.4533%</u>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增持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前 6 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涉及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的，信息披露义务人还应当就以下内容予以说明：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侵害上市公司和股东权益的问题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未清偿其对公司的负债,未解除公司为其负债提供的担保,或者损害公司利益的其他情形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_____ (如是,请注明具体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是否需取得批准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否已得到批准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本页无正文，为《北京世纪瑞尔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之附表签署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山东铁路发展基金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赵春雷

签署日期：2019年11月5日